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2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；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。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，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，并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。详见2016年2月18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上述决议，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万元、自有闲置资金500万元，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(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)发行的中信理财之智赢系列(对公)16181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

- 1、产品名称：中信理财之智赢系列(对公)16181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
- 2、理财币种：人民币
- 3、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：5000万元
- 4、产品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类、封闭型
- 5、投资对象：本产品为结构性理财产品，理财资金全额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。
- 6、收益计算方式：产品理财收益=理财本金×产品年化收益率×本期产品收益区间

实际天数/365

其中：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以中信银行所公布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准。投资者获得的人民币理财收益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。

7、投资期限：2016年2月22日至2016年8月22日

8、理财本金及收益返还：

(1) 本产品收益计算天数为182天，产品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。

(2) 理财期满，如产品正常到期，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账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，如遇中国、美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。

9、提前终止：公司无提前终止权，中信银行有提前终止权。

10、资金来源：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

11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

12、风险提示：

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，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，不保证理财收益。

最不利的投资情形，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，联系标的市场波动将可能导致产品收益下降。在最不利的情况下，投资者本金到期全额返还且理财年化收益率为3.20%。

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，风险可控，属于董事会授权范围内。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以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投资理财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。通过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，能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，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

本次事项前十二个月内，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并已收回本金及收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

2、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